

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3月11日收到公司股东方威《关于方威减持股份的告知函》，其于2020年3月11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所持公司股份19,700,0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%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	减持股数（股）	减持比例（%）
方威	集中竞价交易	2020年3月11日	3.53	19,700,000	1
	大宗交易				
	其它方式				
	合计		3.53	19,700,000	1

方威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由集中竞价交易取得。

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
方威	合计持有股份	65,114,394	3.30	45,414,394	2.30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65,114,394	3.30	45,414,394	2.30
	有限售条件股份				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方威不是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。

2、本次减持遵守了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业务规则的规定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关于方威减持股份的告知函》

特此公告！

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二日